

于都文明办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都县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都文明办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于都县文明办职能：主管全县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县委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一、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二、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三、乡风文明行动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机构设置：设办公室、文明股 2 个股室。

本部门 2018 年年末编制人数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0 人；年末实有人数 4 人，其中在职人员 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9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批复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597,48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155,102.89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597,486.06	本年支出合计	51	2,155,102.8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55,425.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697,808.30
总计	27	2,852,911.19	总计	54	2,852,91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批复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597,486.06	2,597,48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97,486.06	2,597,48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97,486.06	2,597,48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597,486.06	2,597,486.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批复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批复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7,486.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597,486.06	本年支出合计	53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55,425.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697,808.30	697,808.3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55,425.13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总计	28	2,852,911.19	总计	57	2,852,911.19	2,852,911.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批复05表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2,155,102.89	2,155,102.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批复06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3,429.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7,165.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7,224.00	30201	办公费	130,344.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1,360.00	30202	印刷费	67,036.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9,085.2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8,28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3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9,166.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5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304.53	30211	差旅费	117,319.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1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78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87.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540.00	30214	租赁费	17,227.9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228.00	30215	会议费	34,923.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253.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74,278.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4,9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70,644.00	30226	劳务费	6,39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28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839.7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5,40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19,657.79	公用支出合计					1,535,44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编制单位：于都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度

批复07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7,253.00	27,253.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27,253.00	27,253.00
(1)国内接待费	7	27,253.00	27,253.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0.00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0.00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2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73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2018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

2018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18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85.2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年末结余 25.54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24.38 万元，增长 63.40 %；本年收入合计 259.75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24.38 万元，增长 43.6 %，主要原因是：2018 年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投入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59.7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215.5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15.51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80.14 万元，增长 37.18 %，主要原因是：2018 年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投支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69.78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44.24 万元，增长 63.4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项工作经费开支。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15.5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9.75 万元，决算数为 25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9.75 万元，决算数为 25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二）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单位没用公共安全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5.5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3.34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12.02 万元，减少 22.53%，主要原因是：2017 年 1 干部退休和退休人员工资转社保发放。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72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73.76%，主要原因是：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投支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62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11.11 万元，下降 128.89%，主要原因是：2017 年 1 干部去世发放一次性抚恤金。

（四）资本性支出 2.83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48 万元，增长 87.63%，主要原因是：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办公室添置办公设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

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3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用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决算数较 2017 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37%。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决算数较 2017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72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因 2017 年 1 干部退休和退休人员工资转社保发放；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因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投支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省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并做好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有关数据的衔接。）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个，二级项目 个，共涉及资金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79%。组织对2018年度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和精神文明创建经费等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

共组织对“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精神文明创建经费”等4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万元。其中，对“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精神文明创建经费”等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4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达到预期目的，未出现项目资金超支现象，有效地提高了我县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组织对于都县文明办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5.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万元。其中，对于都县文明办整体支出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县文明办在公用经费紧张的情况下，能保证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行，确保精准扶贫等中心工作正常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达到优良等级。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选择1至2个项目）。

我部门今年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精神文明创建经费及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精神文明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精神文明创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有序开展；二是提高了市民文明素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人员不足；二是经费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向上级申请聘用人员；二是提高市民整体素质。

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精神文明创建系列活动有序开展；二是通过活动开展，市民文明素质有所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人员不足；二是经费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向上级申请聘用人员；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创建活动，提高市民文明素质。

在公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的同时，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县文明办

项目名称	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县文明办 162001		实施单位		县文明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分	执行率*该指标 分值，最高不得 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	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负责规划、部署和协调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1.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2. 文明单位创建工作；3. 文明村镇创建工作；4. 文明家庭创建工作；5. 文明校园创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	10	5万元	5万元	各创评活动标准完成情况	10	
		质量指标	创评率	20	100%	100%	各创评活动数量	18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0	持续	持续	年度完成情况	1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额	10	5万元	5万元	项目实施情况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贡献率	15	100%	100%	市民素质提高程度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开展期限	15	长期	长期	精神文明创建成效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10	100%	100%	满意度调查	10		
总分							98分		

填报人：陈春梅
谢林州

审核人：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4. 预算执行率低于85%，绩效得分不得超过90分；预算执行率低于75%，绩效得分不能超过8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县文明办

项目名称		表彰和牌证制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县文明办 162001			实施单位		县文明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10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分	执行率*该指标 分值，最高不得 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	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开展系列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工作。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开展了各级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校园等系列创评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B)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数量指标	系列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10	4万元	4万元	系列创建活动标准	10	

指标 (50分)	工作							
	质量 指标	创评率	20	100%	100%	项目是否按 量完成	18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 间	10	长期	长期	项目按规定 时间完成情 况	10	
	成本 指标	项目年度投 资额	10	4万元	4万元	项目投资完 成情况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贡献率	15	100%	100%	创评活动成 效	13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项目持续开 展期限	15	长期	长期	创评成效	15	
.....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参评单位满 意度	10	100%	100%	满意度调查	10	
							
总分							96分	

填报人： 陈春梅

审核人： 谢林州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4. 预算执行率低于85%，绩效得分不得超过90分；预算执行率低于75%，绩效得分不能超过80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